

世界上最小的那个我一去不返

□立春

从小到大,跟别人(主要是美女)一比,知道自己的长相是不敢用漂亮这个词的,连边都靠不上,这真让人汗颜,尤其天生女人。后来一想,和自己比不就得了,至少,跟小时候那个小丑孩比,不是出息多了?

1

妈妈家搬到楼上时,就把挂在老屋墙上的大相框拿下来了,我从里面抢救出来一张小时的照片,这是唯一一张我幼时的照片。片子上沾满了从玻璃上起下来时留的白印子,显得久远而陈旧,我若不标明是自己,别人说不定会认为是我奶奶或我姥姥小时候。

我开始也不肯认这个小时候的自己,这个小孩让我太陌生。妈说我这时周岁多点,也是强拉硬拽给按坐在照相椅上的。我大概很生气,瞪着不大的、单眼皮的小眼睛(这毛病跟了我一辈子),嘟囔着脸,像个无辜的受害者一样,怒视着那个给我照相的匣子。

英国女作家特拉斯弗斯写的《随风而来的玛丽阿姨》,里面有个情节让我记忆犹新。玛丽阿姨说,人在两岁前都是有神性的,他知道自己哇啦哇啦说的话的全部意思,能看见周围的神,能听懂神说的话。到了两岁,咔嚓一下(这句不是玛丽阿姨原话),就把神性给断了。因为那时,他开始懂人事儿了。

懂人事就不懂神事了?——早知道这样,不长大就好了。长期赖在两岁,不就得道成仙了?唉,我那催促着我长大的爸爸妈妈真挺误事的。

照这么一说,此刻照片上的我还不懂得人事,那该是具有神性的人生的软黄金时代(黄金刚从土里出来时是像煤一样是有点发软的)。尽管这张照片破了又破,

我还是很珍惜它。世界上最小的那个我一去不复返了。除了我自己,没人再去追问它过问它。而我也只能透过这个破纷纷的照片,端详我整个的幼儿时代。

我对父母仍充满感激。毕竟,他们还给我留下了这么一张弥足珍贵的照片。这个小丑孩怯生生的目光,像一盏小灯笼一样,把我最初的人生时光照了一下。

2

我童年仅存的第二张照片,是我妈抱着我照的。依旧斑斑驳驳。

我还是生着气,我妈却笑着。主要是我妈懂得照相时得笑,高兴不高兴都得笑。我没来得及懂。

我发现这里边有两个细节。

细节一:我妈和我穿的都是带点点的衣服,我的大点点,我妈的小点点。用现在的话来讲这近似于母子服。我没问过我妈,但我相信我妈那时不是故意的。我们那么穷,哪有那样奢侈的想法?她可能在照相前找出了当时她和我最好的衣服,刚好和浪漫就贴上了点点。

细节二:我怀里抱个大苹果或大皮球,由于年代久远,这个圆东西变得模糊了,我妈也忘了那是啥。是为了哄我好好把相照下来,妈可能请摄影师把这个圆东西让我抱一会儿,我妈懂得她小孩的心思——人家的东西抱一会儿也心满意足。

其实,我妈是个内心一直浪漫的人。

当时她的旁边放着那把小伞。这是我带我进城后,回到总厂(县里的林场,妈从林校毕业后分配来的地方)时来了趟相馆。我们照相前,她还顺带在城里的商店买了那把小伞。

小伞很小,小到了只适合我这么小的小孩顶在头上,花两元钱,妈专用来给我

玩的,不用来接雨。没想到回家后,引来了爸的愤怒。爸说我们的工资那么少,哪能买这种没用的东西?因为这把小伞,妈被爸定性为“不会过日子的人”,并被爸批了近半个世纪……

多少年来我一直在怀念那把小伞。那把小伞照相时没打,若打了,我想它会把我们这张相片的天空撑起来的。天并不总是湿的,伞也不一定总用来遮雨。还有那么多好天,我们要很诗意地活着。

我妈还不知道以后要发生的事情,所以笑得很灿烂。她的天空还没有电闪雷鸣,没落雨的天空弥漫着柔和和明媚。小伞对狂风暴雨是一点用没有的,我妈心里知道,但她心底的恐惧一点也不在照相时表现出来。我那时该笑点配合我妈才对。

因为这样一把小小的小伞,我一直都没有失去一颗天真烂漫的心。那是我妈给的。

3

没相片了,就两张,在十一岁之前。

除了幼年时的样子,我一直不知道我十一岁左右长得是什么样,二岁到十一岁是空白,这段空白我要不断地自己想像、补充。老是这样想,就有点怨大人,那时怎么就不给我留张影呢?

但那时,我爸妈已没有心思管我的事了。我是老大,加上我,爸妈已经有了五个孩子。我爸在县里上班,一个月回来一次,我妈的地主身份已在无情的一场接一场的运动中暴露无遗,在林场整天挨批,所以我照相的想法该是长大后的的一场虚妄,在当时可能想都没想过。

可是我多想有张那时的照片啊。

4

小时候有一块重要的成长不说出来是

要难受死的。

从六岁到十一岁,我过了五年小地主的生活。

由于没有照片,很遗憾不能把当时的成长局促表现出来。但我把我妈的一张照片找到了。

我妈带着我们姐妹五个好好地过着,我是老大。我们住在一个叫迷力营子的林场。共有十户人家。我们五个每天都站在窗台上,一排,等我妈在五点钟下班。好像那时的夏天我妈只有一件衣服,是浅蓝格子衬衫。我在一首酸楚的诗里管我妈叫“穿浅蓝格子衬衫的太阳”。

5

进入少年时代(应该是少女时代,但我一直不敢用这个词,在我的成长期,我好像一直没能找到“少女”这两个字所蕴含的那种美感)。十二岁,1977年的春天。我爸带我们去一个叫公园的地方,我们兴奋啊。爸给我们照相,让我们笑。我突然就不知怎么好了,一个在乡下住惯了的小孩,突然就有相照了,这该是多么让人措手不及的事啊。但得笑,当时觉得惊心动魄的,就笑得特别不自然,脸上的肌肉僵僵的,像哭。这是第一次有意识的照相,这种看着镜头不自然的障碍几乎纠缠了我半辈子,在那个只有洗相才能看到影像的时代,我只要对着镜头就有紧张感,可能就是打这儿落的病根。

这时节,我爸已把我们接到了城里。没有人堵在家门口伸着指头骂我们了,放学后没有同学截道了,重要的是,没人再喊我“小地主”了……

小时候的那个自己一去不返了。

可那些镜头捕捉不到的日子,却固执地停留在岁月当中,没能做到一去不返。

桂林游踪

□曹勇

午后,笔会闲暇,作协一行十几人相约漓江游。从桂林市内驱车,一路上山峦叠翠,竹林清幽。移步换景中,偶尔还有菜地逶迤开来。行车近三个小时,喧嚣声在兴坪古镇的牌楼前响起——路况原因,需步行至渡口。

登上游船放眼漓江,还是令我深深震撼。漓江在山峦间伸向辽远,绿盖满江,浓碧盈空,江里的山,水里的丘,江水拨动山体,山体如船行游弋。在五峰相联处留影,真有如沐春风,似得甘露,爽身之余,终于找到闲适的快慰。真可谓“桂林山水甲天下,玉碧罗青意可参”(宋·王正功语)啊!

下了游船,还要走半个多小时的路才到兴坪古镇停车场。

驱车近十个小时到阳朔,看张艺谋的大作“印象刘三姐”,故事情节是什么有些忘了,只记得场面宏大,观众如云了。

翌日,大圩古镇。大圩老街顺着漓江绵连两公里,不宽的街道上铺着青石板,石板路两边是保存完好的老房子,高翘的屋檐,挑起往事与尘烟。街边摆摊,经营桂林小吃,更有古董把玩,叫卖声穿越几个世纪经贸兴衰的门槛。这里是时间的凝滞,是岁月的沉淀。下午的阳光照进盛昌布行的西窗,光线里面连屋里的微尘都看得到,染坊、布行,难忘的时光似乎都潜藏在这道道辉光里,潜藏在历史的记忆深处。

老宅,悬空卯榫木结构,天井,屏风,廊道蜿蜒回转,勾连相接,正中是主人待客的长条案几,格局相近,朴素、干净,一尘不染。我们缓缓地行走在一个个古宅衙所中,怀着凭吊的心情,时间仿佛静止。莎士比亚曾说,人和事都在时间的胚胎中孕育。在这里只有过去,但亦联通现在和未来。

小白狗

□郎妍

楼下卖水果的妹子站在街边新开的一家面店门前哭,她说她养的小狗丢了。

妹子的哭声吸引来张大嫂,张大嫂抱着她家胖嘟嘟的小孙子,围着妹子问发生什么事了,哭得这么伤心。妹子说,小狗丢了,不知跑哪去啦,午饭前还在她跟前撒欢呢,可只一会儿工夫就没了。张大嫂“扑哧”一声乐了,咳,我还以为是啥丢了,不就一只狗嘛!她怀里的小孙子像明白奶奶说什么似的,露出两只刚长出的小虎牙,咧着嘴笑。他笑起来真好看。妹子还是哭,她说大嫂你不知道,我那条小狗可招人啦,都不用我操心,可咋说没就没了呢。

妹子哭的时候,身边围拢来一群看热闹的人。

妹子哭哭啼啼地卖她的水果去了,大家也都散了。

一星期后,我下楼买水果,看见卖水果的妹子正在逗张大嫂的小孙子,张大嫂站在她旁边,帮她细看水果。突然,我发现了一只可爱的小白狗,白绒绒的毛,胖墩墩的身子,小尾巴左右摇起来,围在妹子的身前后,一会儿舔一下妹子的小脚儿,一会儿拱进妹子的裤管儿,和妹子很亲昵。

小狗找到了?我疑惑地问她。是啊,找到了。咋找到的?那天来个买水果的,带着一条狗,它跟着人家就去了,这不,亲够了就又跑回来了。真够痴的!我嘟囔了一句,不知这话她听到没有。

杨绛“翻脸”

□小姜

文史学者董衡巽,上世纪五十年代在北京大学读书期间,导师是朱光潜,毕业后分配到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美国文学。那时年轻人初进社科院,都有资深专家进行指导,董衡巽成了杨绛的学生。

下放期间,董衡巽认真研读了杨绛的翻译作品,读的时候感到一种语言文体美。译文像行云、像流水,从容舒缓,有时夹杂一些上海话,虽是方言,却与自然流畅的译文浑然一体。

经历了下乡锻炼后,杨绛和董衡巽等人又回到了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所上班。杨绛依旧循循善诱地指导他的翻译工作。董衡巽以为自己的翻译水平差不多了,就很快译了一篇文章向老师求教。

杨绛很快就把译文看完了,立即找董衡巽谈话。一见面,她就翻脸了:“你到底是不是朱光潜先生的高才生?”

董衡巽脸红了,有点摸不着北。拿过译稿一看,脸刷地红了起来。只见译稿上面打了十几个问号。他懵了:自己译得非常用心,怎么还会有这么多错?杨绛接着问:“你怎么翻译的?”

“我头一遍对着原文边查字典边译,译得很慢,第二遍润色中文,速度就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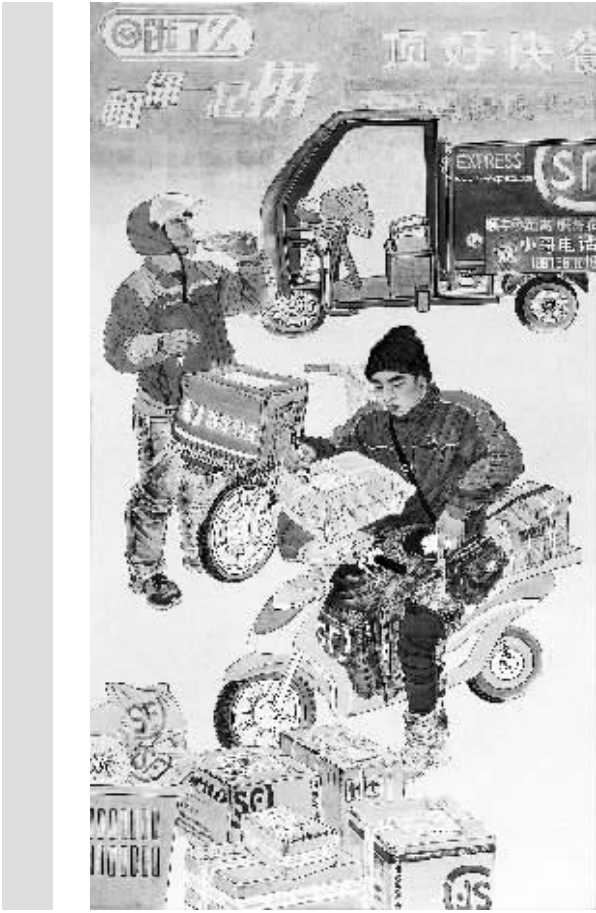
了,最后誊清,誊的时候再改中文。”他答道。

“你这个方法不对,你译第二遍、第三遍的时候,应该更加严格地对原文,看译文是不是符合原文,有没有走样。”

回家以后,董衡巽仔细地琢磨杨绛打问号的字句,发现错误主要有两点。一是原文把握不精准,摸不透含蓄词语的真意;二是态度问题:自己心里偏爱某个词,不管同原文是否贴切,便擅自用了。还有对原文细微之处,进行简化处理,企图马虎过去。

认真考虑后,董衡巽非常感激杨绛的这次“翻脸”。“杨先生谈话给我上了一堂端正态度的启蒙课。我头一次感到翻译是一件难事,首先难在态度。即使属于水平方面的问题,如果竭尽全力反复琢磨,也会减少错误。对于同一个译者来说,认真和不认真的翻译,效果的差别是惊人的。”

继而,董衡巽想到了老师的一件往事。有人问朱光潜:“全中国翻译谁最好?”朱光潜说这个问题可以分三个方面:散文或者小说翻译、诗歌翻译、理论翻译。这人又追问:“那么散文翻译谁最好?”朱光潜想也没想就回答:“杨绛最好。”



万泉

快递(中国画)

董博雅

连载

编辑 盖云飞

责任编辑 于勤

电话 22690171

官的作用。宋仁宗有一项任命,他不满意,反反复复进谏,距离很近,喷了宋仁宗一脸的唾沫星,这个历史上都有记载,宋仁宗没有发脾气,接纳了他的意见,收回成命,这很不容易。

又比如说明太祖朱元璋,他以谁为师呢?他以汉高祖刘邦为师。朱元璋有一种流氓气,他掌权以后,我看犯了一个非常致命的错误,而且产生严重后果,就是对大臣剥夺权利而且加以诛戮,所以后来朱棣向建文帝夺权,建文帝打了四年就打败了,为什么?朱元璋执政时期,功臣骁将有威望号令天下的人都没了。

但尽管如此,朱元璋却很赏识一个人,叫解缙,他是明朝非常有名的才子,六七岁的时候对联就做得很好,朱元璋对他很赏识。朱元璋在连续制造大的政治冤狱以后,朝臣都噤若寒蝉,解缙居然给朱元璋上了一个万言书,历举他的这些倒行逆施,这些内容解缙集子里都有,《明史》里也提到,朱元璋居然没有问他罪,虽然他没有收回成命,但也丝毫没有责备解缙。就此而论,朱元璋还不失为一个很有雅量的政治家。而且朱元璋晚年有反思,他认为自己在执政初期杀了那么多人,用炮烙剥皮等酷刑,这是最残忍的,这些做法不妥,后辈子孙一律严厉禁止再用这些酷刑。这一点,我认为他还是不错的,他有所反思,有所总结,不像有些皇帝到临死都不肯承认自己有半点错误,看来朱元璋还不失为封建社会的一个好的政治家。

“最有爱的新年汇报,对张凤来说,这是一件高难度的事情!”王志航说。

凤凰涅槃,需要长出自己新的翅膀。大学毕业后张凤坚持选择了心理学专业继续深造,一半是为了解决自己的心理困惑,一半是想像张阿姨和干妈帮助她一样,可以帮助到更多人。

苏格拉底曾经告诫人们,人哪,认识你自己。

以下文章就是张凤剖析自己过往十年的心路历程。当她从黑暗中获救时,当她失去一双大腿还是选择不拄拐自己站起来时,当她以后独自摇摇晃晃去北京时,每次站在人生的重要关口,她都发现认识了新的自己。

凤凰向死而生,重生后是更加美丽的凤凰。

废墟下的24小时

那是个晴朗的下午,有没有太阳我不记得,但一定没有下雨。我穿着前一天新买的浅蓝色针织两件套上和天蓝色的帆布鞋在上课铃响前踏着轻快的步伐进了教室,在临窗倒数第二排坐下,从抽屉里摸出化学课本和文具盒。

我的同桌是一个个子不高、皮肤黝黑、戴金属方框眼镜的幽默男生。我的前排是两个女生,一个内向安静,一个活泼开朗,前者叫张翠,后者叫张翠。我正好可以望见教学楼拐角突出的那一部分,还有操场上的国旗。

化学老师魏老师穿着黑底白花的孕妇装,她的肚子圆滚

滚的,很可爱。她是一位耐心、温和的老师,对像我这样的差生亦是充满耐心,所以我最喜欢她。

老师在讲台上认真地讲着,我边听讲边写笔记。突然,一阵剧烈摇晃,玻璃窗“哗啦啦”地响。大家都停了停下来望着窗外,有同学用开玩笑的语气高声说:“地震了。”大家一阵哄笑。老师看了看窗外便继续上课。可是不到30秒,整个楼突然又剧烈摇晃起来,而且没有停下来,我看见拐角处墙体一块一块往下掉,惊呆了……耳边传来桌椅挪动碰撞声、惊慌失措的尖叫声、脚步声……我坐在座位上一动不动,我看见天花板从中间呈放射状向四周裂开,掉了下去……教室中间凹下去一个大洞,我感觉身子一沉,掉了下去,我闭上了眼睛,担心着从四楼掉下去会摔死……

就那么一瞬间,我着了地。剧烈的痛从我的脚上传来,似被人拿刀砍一般……空气中充斥着浓浓的混凝土味儿,睁开眼睛,四周一片漆黑,唯有右上方一个小孔透进来一点儿微光。我侧着身斜靠在椅子上,左手被压在右边的预制板下。背下软软的,我知道是我同桌,他一点儿生机都没有,我知道他走了……周围一片哭喊声,有男声,有女声……余震频频,我很害怕,但我并不想哭,我觉得我一定活着出去,我一定要活着出去。在一片混乱声中有一个清晰的声音叫着:

汶川十年

23

作者:张凡 程亚铭 湖北教育出版社

“魏老师!魏老师!”可是并没有任何回应……旁边传来另一个啜泣的声音:“魏老师在讲台后,讲台倒了……”我又听见一个声音说地震什么的,我才知道原来是地震了,刚刚那一刻,我还以为只是教学楼塌了……

我听见有同学和张光辉对话。原来他因为离教室后门最近,所以当时立即跑到了过道上,而教学楼是向右下方坍塌的,所以他没有被掩埋。他告诉大家说:“擂鼓镇有吊车,等吊车来了就可以救大家出去了。”没过几分钟,又有同学问道:“吊车来了没啊?”他说:“快了。”不断有同学追问吊车何时能到,我也忍受不了腿疼,便问他:“吊车还有多久到啊?”“快了,就快来了,高三的学生都没受伤,他们已经开始救人了。”听了这话,心中略微踏实些,我想我哥会来救我的。



大国智慧

13

作者:汤一介、李学勤等 国家图书馆出版社

所以魏徵走了以后,李世民就很不高兴,但他不发作,这样的事情很多。

现在我们看《贞观政要》以及《唐书》里面其他的记载,好多好的建议李世民确实是吸取了,比如说减轻农民的负担,减少征伐,不要随便就开战,都听进去了,所以唐朝经济才能发展。到后来,魏徵死了,没有人对他进谏,唐太宗又有些膨胀了,去打高丽,结果损失很大,造成国家财政严重的危机,所以他后来退兵回来以后,很感叹,说魏徵要是在世,我怎会做这样的事!可见魏徵这些人对他的进谏确实起了作用。

武则天,在许多人印象里是一个太狠毒的女人,自己儿子、女儿都可以杀的。但是你不能小看她,她有纳谏的器量,我在中国历史上没有第二个人能超过武则天,别说政治上的一些进谏,有一些御史、大臣,对她进谏的内容甚至都涉及她的隐私,让她很丢面

子的事,武则天并没有动怒。大家都知道,武则天有几个面首,薛怀义、张容昌、张易之等。过去都把武则天看成是一个很淫乱的女人,实际上这是不正确的,还是一种男权思想,在封建社会男的皇帝可以三宫六院七十二妃,女人当了皇帝,她找了几个面首,就等于男的找了一个皇后几个妃子,这算什么?所以不能因为这个就把她看成一个淫乱的女人。但是在唐朝,大臣、御史们是绝对不能容忍这个事的,所以不断向她进谏。当时有一个宰相,进宫门的时候碰到薛怀义,上去就给他两耳光。你想打了武则天的情夫那还了得?薛怀义马上去报告给她,武则天不但没有说这个宰相,而且还说你以后别走南门,你走东门就碰不上这个宰相,不就沒有这种事了么?我想这要多大的雅量!

我还给她上书,说你现在已经有好几个面首了,怎么现在又想找别人呢?当时有一个尚食监头头叫柳雄,简单说,就是御厨房主管,居然给武则天上书,说我儿子皮肤很白,美须髯;长史侯云更说自己阳具壮伟,堪充内廷供奉,可以为你服务,诸如此类。大臣朱敬则就上书,说你已经有几个情人,怎么还这样搞?武则天不但没有怪罪他,还说“非卿闻此言”,不是你的话别人谁也不会说这个话,还赐给他绸缎百匹奖励。人是非常复杂的,武则天对她很不好,但是她的掌权50年,绝非等闲之辈,她的政治雅量我看在中国历史上是独一无二的。

宋代著名清官包拯先后做过御史、枢密副使等官,常常起谏